

汉中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八、绩效目标说明
-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汉中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为汉中市农业农村局的执法机构，副处级规格，经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执行政府财务会计制度。

支队于2020年7月正式挂牌成立，核定事业编制16名，内设机构四个，分别为办公室（执法监督科）、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执法三大队，均为正科级。支队主要工作职责为查处跨区域、管辖权不明确、有争议区域的违法案件；执法人员培训；履行市级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的兽医兽药、种子、农药、农业机械、渔业渔政等领域行政处罚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和行政强制等执法事项。

二、工作任务

（一）持续加强执法人员培训

采取“送出去、请进来”“集中学、线上学”等方式，结合农业生产实际和农业综合执法队伍实际状况，把握“缺什么、学什么、补什么、送什么”的原则，继续加大人员培训覆盖面和频次，培养敢办案、会办案、办铁案“一专多能、通专结合”的执法能手。一是深入开展执法技能培训。选派人员参加部省举办的农业综合执法能力提升培训班，积极安排执法人员参加各类线上线下培训，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进行法律法规和执法技能实务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和执法能力。二是丰富培训方

式，扩大培训范围。采取集中轮训、交流培训、联合培训等多种方式，更大范围、更深层次推进“农业综合执法大讲堂”持续进行。按照“缺啥补啥”原则，采取专题培训、上级调训等方式，充分发挥农业综合执法培训师资库积极作用，向县区提供点单式服务，将“送培训到县区”抓好落实。三是举办专题培训。以新修订的法律法规为抓手，邀请专家学者进行专题解读培训。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积极作用，以调查取证、案件办理技巧、文书规范制作等为重点，开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农业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等法律法规的培训。举办摄影摄像技巧培训，提高调查取证水平。

（二）大力提升行政执法能力

充分发挥“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的典型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农业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把“以学助练、以练促技、以技强兵”贯穿于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全过程，不断提升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能力。一是组织开展农业综合执法人员讲业务大比武活动，由县区推选业务熟练的一线办案人员登台授课比武，评选优秀课件进行表彰鼓励并择机进行县区巡讲展示，以此带动提升全市农业综合执法人员素质和能力。二是以农业综合执法大练兵为抓手，采取交叉检查、互动检查、示范执法、学习观摩等方式开展实战练兵。三是按照市农业农村局的部署，组织开展农业综合执法“利剑护农”系列行动，围绕种子、农药、肥料、农机安全等，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围绕动物诊疗、饲料、兽药等，组织开展规范动物诊疗市场秩序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无证经营”“无证行医”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认真履行执法办案职责

强化执法办案主业主责意识，加大对薄弱环节和安全隐患违法案件线索的排查梳理，巡线深挖，一查到底，严厉打击违法行为，严肃查处违法案件，达到“查办一起、震慑一片”的效果。

一是市县执法机构都要把主要精力放在查办案件上，对上级交办督办、群众投诉举报、巡查检查发现和移送线索的案件，做到100%核查、100%反馈、100%结案。市支队依法查处市域内违反农业法律法规的重大案件和跨县区案件；坚持直接查办案件与及时督办案件有机结合，综合运用督查、调度、通报等方法，跟踪督促协助指导县区实地办案，通过传帮带消除部分领域零办案现象，推动县区农业综合执法机构开展执法办案。

二是以提高执法办案能力、促进文书制作、提高案件办理质量为目的，继续组织开展本年度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活动，择优选送优秀执法案卷参加省部组织的优秀案卷评比；针对案卷评查存在的瑕疵和问题，认真分析原因，明确整改方向和具体措施，召开专题会议分析解读。加强说理式处罚决定文书的应用，积极开展以案释法，以案普法，发布年度农业综合执法典型案例。

三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执行农业行政处罚程序和农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农业综合执法信息化建设，按时填报“全国农业综合执法信息共享平台”“陕西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汉中市社会信用体系综合服务平台”等平台有关综合执法活动信息，做好行政执法案件信息报送工作，做到案件信息对外公开及时、准确、公正。

四是积极配合行业监管，推动综合执法与局系统内承担行业检验、检测、监测的日常监管

机构建立信息通报、资源共享、线索移送协作工作机制，积极安排执法人员参加日常例行检查、抽样取样等前端工作，建立监督抽查与案件查处有效衔接制度，实现日常监管与综合执法密切配合、良性互动关系。

（四）持续加大打击非法捕捞和十年禁渔工作

切实发挥农业综合执法对“十年禁渔”重要保障支撑作用，深入贯彻落实《汉中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明确全市长江流域禁捕范围及规范禁捕水域垂钓管理工作的通告》，落实执法监管工作职责和辖区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对重点人群的宣传，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渔业法》《长江保护法》等和禁捕政策的知晓率和参与度。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市县同步打击非法捕捞专项行动，健全打击非法捕捞长效机制。组织开展跨省界、跨市界打击非法捕捞联合行动，不断织密筑牢监管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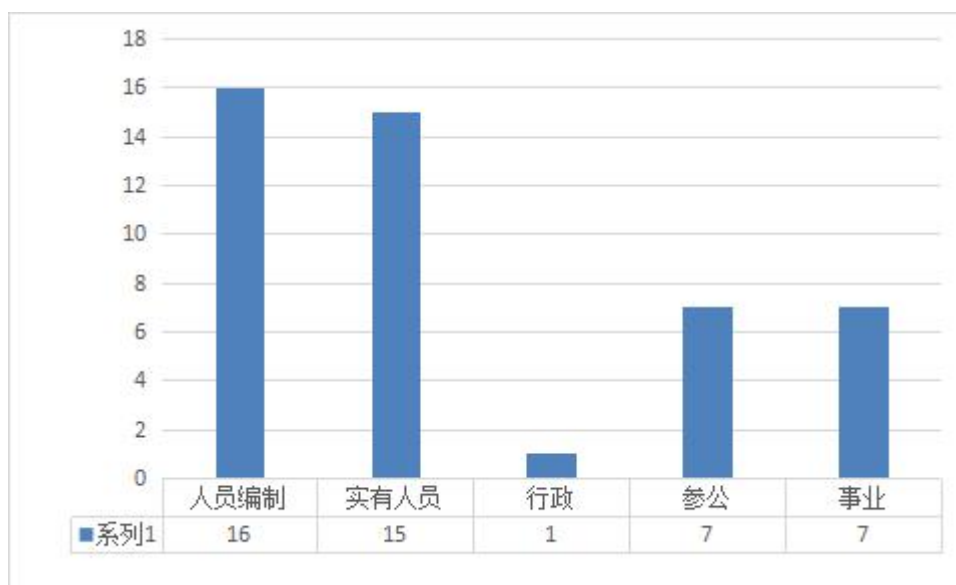
（五）持续加强作风能力建设

按照“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营商环境突破年、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安排部署，将党的建设与执法业务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检查，切实做到“两手抓、两手硬”，努力实现相互融合、互促互动。以“党旗红、三农兴，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在行动”为主题，继续深入开展“五星创建、双强争优”活动。带领全体农业综合执法人员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法》，严格遵守农业综合执法“六不准”要求，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能力；强化督促检查，进一步加强各方面工作的督促检查和跟踪问效，及时发现问题、纠正问题、解决问题，促进市县农业综合执法工作有序开展。进一步加强内部制

度建设，建立岗位责任制、过错追究制等制度，持续加强执法人员监督管理，树立农业综合执法新形象，全力打造一支整治信念坚定、业务技能娴熟、执法行为规范、人民群众满意的执法队伍，推动全市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再上新台阶。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6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1 人、参公 7 人、事业 7 人。单位没有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 225.4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5.4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级专项资金减少；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 225.4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支出 225.4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级专项资金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25.424 万元，其中一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5.4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级专项资金减少；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225.4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25.4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级专项资金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25.424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级专项资金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424 万元，其中：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1.4371 万元，较上年减少 0.9129 万元，原因是人员结构变化调整财政预算资金减少；

（2）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10.718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586 万元，原因是事业人员正常升档升薪，工资基数增加；

（3）事业运行（2130104）148.8084 万元，较上年减少

5.7816 万元，原因是年初预算市级专项资金减少；

（4）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7.0716 万元，较上年减少 0.2884 万元，原因是年初财政预算下达资金减少；

（5）执法监管（2130110）2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4 万元，原因是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较上年压减；

（6）住房公积金（2210201）17.3883 万元，较上年增加 0.6183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升档升薪增加了住房公积金计提基数调整而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424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96.5340 万元，较上年减少 4.706 万元，原因是年初财政预算下达资金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8.89 万元，较上年减少 4.01 万元，原因是市级专项资金预算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4 万

元，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2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三公”经费有结余，本年减少“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2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公务接待费有结余，本年减少公务接待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2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225.424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4.03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03 万元, 主要原因是年初财政下达预算增加。

十、专业名词解释

(公用经费为必须解释的专业名词, 其他专业名词解释可由单位根据内容业务内容等自行选择。)

1. 公用经费: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